

新昌农商银行监事会三届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新昌农商银行监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在本行十六楼会议室召开三届十三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7 人，实到监事 7 人，会议由本行监事长喻玲霞主持。本次会议程序符合本行章程及有关规定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决议如下：

1. 审议通过《新昌农商银行 2024 年二季度行长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弃权 0 票；反对 0 票。

2. 审议通过《新昌农商银行 2024 年二季度审计综合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弃权 0 票；反对 0 票。

3. 审议通过《新昌农商银行“审计质效提升”三年行动实施方案（2024-2026 年）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弃权 0 票；反对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昌农商银行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20 日